

证券代码：600997 证券简称：开滦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49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上午在河北省唐山市新华东道 70 号开滦集团视频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当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人。公司董事吴克斌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董事房承宣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文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公司关于 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

2017-051”。

（三）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